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



二零二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企业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定期报告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银行间市场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目 录

重要提示	2
第一章 企业基本情况	4
第二章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情况.....	5
一、 存续债券情况.....	5
二、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6
三、 特殊条款触发情况	6
四、 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现状、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以及变化对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6
五、 偿债计划现状、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以及变化对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7
第三章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9
一、 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变化情况	9
二、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情况	9
三、 报告期末资产抵押、质押、被查封、扣押、冻结情况.....	9
四、 报告期末的对外担保金额以及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9
五、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化情况.....	9
第四章 财务信息	11
第五章 备查文件	12

第一章 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简称：深圳能源

企业外文名称：SHENZHEN ENERGY GROUP CO., LTD.

信息披露负责人：周朝晖

职位：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北塔楼40层

电话：0755-83684138

传真：0755-83684128

电子信箱：ir@sec.com.cn

第二章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情况

一、存续债券情况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付息兑付方式	交易场所	主承销商	存续期管理机构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深能源MTNO 01	102000167. IB	2020年02月24日	2020年02月26日	2025年02月26日	3,000,000,000.00	3.44%	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按照上海清算所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银行间市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深能源MTNO 02	102002120. IB	2020年11月06日	2020年11月10日	2025年11月10日	3,000,000,000.00	3.95%	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按照上海清算所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银行间市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21深能源MTNO 01(碳中和债)	102101435. IB	2021年07月28日	2021年07月30日	2026年07月30日	3,000,000,000.00	3.39%	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按照上海清算所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银行间市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3深能源 SCP0 03	0123 8248 7. 1B	2023年 6月28 日	2023年 6月29 日	2023年 9月27 日	4,000,000,000.00	2.01%	于兑付日一次性还本付息。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付息和兑付将由托管人代为办理（到期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随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兑付，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银行间市场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3深能源 SCP0 04	0123 8301 9. 1B	2023年 5月25 日	2023年 8月11 日	2023年 11月9 日	4,000,000,000.00	1.87%	于兑付日一次性还本付息。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付息和兑付将由托管人代为办理（到期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随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兑付，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银行间市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不涉及。

三、特殊条款触发情况

不涉及。

四、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现状、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以及变化对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情况

报告期末存续债券均为信用方式，无担保无增信。

1. 保证担保

1) 法人或其他组织保证担保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保证担保

适用 不适用

2. 抵押或质押担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方式增信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简称	21深能源MTN001(碳中和债)、20深能源MTN002、20深能源MTN001、23深能源SCP002、23深能源SCP003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概述	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负责小组、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以形成确保债券本息偿付安全的内部机制。同时明确违约责任、制定投资者保护机制。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涉及
报告期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债务融资工具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是

五、偿债计划现状、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以及变化对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一) 偿债计划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偿债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简称	21深能源MTN001(碳中和债)、20深能源MTN002、
------	--------------------------------

	20深能源MTN001、23深能源SCP002、23深能源SCP003
偿债计划概述	偿债计划与募集说明书披露无变化，本金及利息按期支付，通过登记托管和有关机构办理。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第三章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变化情况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重大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情况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10%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末资产抵押、质押、被查封、扣押、冻结情况

报告期末资产抵押、质押、被查封、扣押、冻结超过上年末
经审计净资产的50%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末的对外担保金额以及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000027&announcementId=1217649199&orgId=gssz0000027&announcementTime=2023-08-26>

五、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化情况

(一) 报告期内发行人变更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发行人已通过专项公告对外披露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适用 不适用

第四章 财务信息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半年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000027&announcementId=1217649199&orgId=gssz0000027&announcementTime=2023-08-26>

第五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清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注册、发行及存续期管理阶段信息披露文件;

二、查询地址

查询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北塔楼40层

查询网站:

<http://www.nafmii.org.cn>

<http://www.chinamoney.com.cn/>

<https://www.shclearing.com/>

<https://www.cfae.cn/>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8日